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威尔”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迪威尔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将上市流通的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并发表本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6月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74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8,667,000股，并于2020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194,667,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50,380,11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4,286,886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2,433,35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25%，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2022年7月8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2,433,3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25%，限售期限为 24 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7 月 8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 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 数量(股)
华泰创新投资有 限公司	2,433,350	1.25%	2,433,350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战略配售股	2,433,350	24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

（1）迪威尔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已严格履行了相应股份锁定承诺；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3）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迪威尔关于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迪威尔本次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蒋坤杰

蒋坤杰

卞建光

卞建光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6月29日

